

畿

輔

安

瀾

志

畿輔安瀾志

臣王履泰恭纂

永定河卷九

經費

額設歲修搶修康熙三十七年巡撫于成龍題南北岸每年額設歲修銀三萬兩分司於瀋庫谷領石景山無定額遇有興作工部遣員估修雍正四年怡賢親王題准南北岸每年額設歲修銀一萬五千兩石

景山每年歲修銀二千兩例於歲修前題撥九年大學士鄂爾泰議逐年加培隄岸疏濬尾閘工程愈添用愈不敷應歲修項下增設疏濬下口銀五千兩貯庫備用倘用有餘剩留作次年之費如再不敷另行題請咨領乾隆元年直隸河道總督劉勳奏永定河額設之項尚不敷歲修正辦請嗣後於額設歲修之外每年預備銀十萬兩存貯天津道庫專備要工急需如有動用卽聲明估銷疏內聽部查核每年將動

撥餘剩數目分晰造入歲報冊內具奏仍扣明餘剩之數咨部領補十萬兩原額貯備次年需用十五年江南河道總督高斌直隸總督方觀承會題永定河疏濬中泓請照淀泊河道培築民隄之法其經費錢糧卽將額設下口疏濬銀五千兩通撥各汛每年加設疏濬銀五千兩合爲一萬兩本年用有餘剩卽留爲下年之費倘更不敷前後通融辦理總不得過新設五千兩額數十八年總督方觀承奏永定河上下

共十八汛乾隆十六年改移下口案內裁去下六汛  
止存十二汛每年額設歲修銀一萬兩足敷動用應  
將原額一萬五千兩之數減去五千兩搶修減銀三  
千兩定一萬二千兩統於十九年爲始照減定之數  
具題請領二十七年奏准石景山歲修銀二千兩本  
年工程堅固無須動用存貯道庫每年酌看水勢或  
接築新工或修葺舊工有餘存銀兩於報銷案內聲  
明存貯遇有汛漲改移歲額不敷卽在節存銀內添

補應用三十七年議准額設每歲搶修銀兩許其通融辦理准其將房山等十二州縣錢糧解永定河分司購買物料備用三十九年奉

高宗純皇帝諭永定河舊例未妥以致每年浮耗由部酌核遵

旨議改每年歲需銀三萬四千兩定額永遠刪除嗣後每秋汛後令永定河道將下年歲修疏濬各事宜及需費若干勘明確估再行覆勘奏明請領採備料物於次

年照估辦理驗收題報覈銷其搶修先發一萬兩存貯道庫酌量應需料物委員採辦分貯工所以備臨期濟用倘有不敷奏明墊發工竣補驗覈實報銷找領至另辦加培土工不在歲修銀帑之例遇有應行培築具奏請

旨遵行嘉慶七年因永定河隄工自上年漫決之後既增新埽二千餘丈較舊有埽段一千八百餘丈多至一倍有餘每年需費亦多舊設歲修搶修銀兩難於敷用

南北兩岸隄工每歲加增歲修銀一萬兩搶修銀一萬二千兩以資工用仍照舊定章程於年前先行赴部請領購料備用

挑河方工價旱方每方銀七分泥濘方每方銀九分旱葦板方每方銀九分小方每方銀一錢一分水葦板方每方銀一錢三分水中撈泥每方銀一錢八分築隄上方夯礮工價分別遠近丈尺旱土築隄每方價銀七分離隄十五丈以外至五十丈旱地取土每



方工價銀一錢二分五釐濶地取土每方銀一錢三分六釐離隄五十丈以外至一百丈旱地取土每方工價銀一錢三分六釐濶地取土每方銀一錢五分隄根有積水坑塘佔碍遠越離隄五十丈以外至一百五十丈旱地取土每方銀一錢七分濶地取土每方銀一錢八分隄隔河離隄二百丈以外至三百丈旱地取土每方銀一錢九分濶地取土每方銀二錢以上均加夯礮銀二分四釐水中撈泥離隄三十

丈至五丈連夯礮每方銀二錢三分四釐

工料物價葦柴一束長一丈徑五寸價銀一分一釐

每二束每里運價銀一毫柳枝每束青首三十觔濕

者二十觔乾者十五觔銀六釐

兵採官例不銷價

秫秸每束

三掣銀八釐荳秸軟草穀草每十觔銀一分稻草每

十觔銀一分六釐麻每觔銀一分八釐楊木椿長

三丈四尺徑一尺係堵築河口所用與尋常椿木價

值不同每根銀一兩二錢長三尺徑七寸銀五錢五

分長二丈五尺徑六寸銀四錢五分長二丈徑五寸  
銀三錢五分長一丈八尺徑五寸銀三錢三分楊木  
簽椿長一丈五尺徑四寸銀二錢五分柳木槩椿長  
六尺徑五寸長五尺徑五寸係堵築河口所用銀一

錢三分一釐

均連  
運價

謹案河工購料今昔不同嘉慶八年總督顏檢奏  
請暫准酌加運腳除永定河下游六汛仍照例價  
外共上游八汛辦理稽料每束加運腳銀二釐五

毫俟數年後附近地方可以採買即將加價停止

奉

旨允行

廂埽夫料埽高一丈長一丈用秫秸三百三十個埽  
眼用秫秸五十四束柳枝七十五束繩繩十八盤麻  
繩一重四十觔楊木椿一長三丈徑七寸僱夫十八  
名搶修僱夫爲之歲  
修河兵力作下同埽高九尺長一丈用秫秸二百  
六十七束埽眼四十四束柳枝六十一束繩繩十六

盤麻繩一重三十六斤楊木椿一長三丈徑七寸僱夫十四名埽高八尺長一丈用秫秸二百一十一束埽眼三十五束柳枝四十八束纒繩十四盤麻繩一重三十二斤楊木椿一長二丈五尺徑六寸僱夫十二名埽高七尺長一丈用秫秸一百六十二束埽眼二十六束柳枝三十七束纒繩十二盤麻繩一重二十八斤楊木椿一長二丈五尺徑六寸僱夫九名埽高六尺長一丈用秫秸一百一十九束埽眼十九束半

柳枝二十七束纒繩十盤麻繩一重二十四斤楊木  
椿長二丈徑五寸僱夫七名五分埽高五尺長一丈  
用秫秸八十二束半埽眼十三束半柳枝十九束纒  
繩八盤麻繩一重二十斤楊木椿一長一丈八尺徑  
五寸僱夫六名埽高四尺長一丈用秫秸五十三束  
柳枝一十二束纒繩六盤楊木椿一長一丈五尺徑  
四寸僱夫四名半埽墊每層高一尺長一丈用秫秸  
五十束僱夫二名

石磚柳圍工料青砂石每石折寬一尺長一丈做糙  
用石工一工細用石工一工五分對縫安砌每長一  
丈石工二工擺滾叫號折寬厚一尺每長八尺以外  
用每長三丈石工一工又拽運石料折寬厚一尺每  
長一丈又灌漿每長四丈均用夫一名又築舊青砂  
石隄拆卸舊石每折寬厚一尺長五丈石工一工夫  
二名又對縫安砌不論寬厚每長一丈又歸隄不論  
寬厚每長六丈各用石工一工又改截刷面每折寬

一尺長一丈用石工二工擡運石料每折寬厚一尺  
長五丈用夫二名豆渣石做細每折寬一尺長一丈  
糙折寬一尺長一丈五尺又對縫安砌每長一丈擺  
滾叫號折寬厚一尺長八尺以外用每長五丈各用  
石工一工拽運灌漿用夫與青砂石同又築舊豆渣  
石隄拆卸舊石每折寬厚一尺長七丈用石工五分  
夫二名又對縫安砌不論寬厚每長二丈又歸隴不  
論寬厚每長八丈收截刷面每折厚一尺長一丈各



用石工一工擡運石料折寬厚一尺長五丈用夫二  
名大石隄每砌石長一丈寬一尺用灰四十觔灌漿  
計丈用灰與成砌同外加江米二合白礬四兩又搆  
搆石縫寬深各五分長一丈用灰一斤油四兩每長  
十丈用艫工一工每搆灰四十斤用夫一名修艫舊  
隄石縫寬深各五分長一丈用油灰一斤四兩每油  
灰五斤用麻一斤每五丈用艫工一工片石隄每砌  
石寬一丈長一丈高一尺插灰泥砌每方用白灰三

百斤白灰砌每方用白灰八百斤瓦工一工五分夫  
三名拘抿石縫縫多連縫通抹折厚二分每見方一  
丈用灰八十斤麻刀二斤六兩四錢瓦工五分夫一  
各沙滾子磚長一尺寬五寸厚二寸每七百個用瓦  
工一工夫二名河磚長一尺二寸寬五寸厚四寸每  
塊用灰一斤九兩每三百塊瓦工一工夫二名柵圍  
高五尺徑五尺用土見方一丈高二尺五寸石三尺  
七寸五分

夯礮工料小夯二十四把用白灰一千二百二十五

斤黃土見方一丈高二尺五寸土八釐四毫

開壩金門出水

需用灰土觀此十六把用白灰七百斤黃土見方一丈高二

尺五寸土一分六釐八毫

隄壩開牆基址需用灰土觀此

大式大夯

用白灰三百五十斤黃土見方一丈高二尺五寸土

二分二釐四毫

隄壩尾土並蓋頂需用灰土觀此

橋梁木工檁檁鋸截做榫鑿眼每榫眼八木工一工  
又橋板錯縫每三面折見方尺六十尺木工一工又

橋欄杆每扇長一文二三尺高一尺八寸木工三工  
又短柱長三尺見方四寸雕刻柱頭每柱木工六分  
又壓枋膠帶等木每四面析見方四十尺又椿樺每  
六根又管頭木每鑿眼八均木工一工又松板長一  
丈寬一尺每七塊鋸工一工

謹案歐陽元作至正河防記備言治河之事不獨  
築隄用埽法則具詳凡椿稍蒲葦繩索之類以束  
計若干以斤計若干軍民衣糧以人計若干鍊石

竹木等匠以工計若干下至汲水貯水木龍火鈎  
諸器具俱有成數亦使後之治河者可按策而得  
其詳備也茲於隄埽夫工物料細碎書之其壩牒  
諸法詳載前卷至隄埽推卷夯礮諸法前人有成  
則矣不另載

淤地蘆葦乾隆十七年總督方觀承奏明永定河舊  
八工於雍正四年間改河築隄案內有葦草地六百  
餘頃出產蘆葦每年官收三四萬斤至六七萬斤不

等撥置兩岸各工爲縛埽之用因改移下口之後八  
工一帶葦增數倍冬月收割共得葦一百八十一萬  
餘斤每百斤爲一束共一萬八千一百餘束卽乘冰  
凍之時用冰床拉運南北兩岸五六工兼南埵分貯  
以備不時之需如遇本年無須動用或用有餘存卽  
核明應抵林秸束數在次年歲修項內扣除歲以爲  
例又按定例每束長一丈徑五寸抵算林秸一束每  
歲葦草滋生多寡廳汛據實結報並將新收舊存及

動用各數分晰報部查核

謹案河中植產雍正四年怡賢親王請各處河隄栽種柳樹保護隄根兼資樵爨乾隆十年大學士鄂爾泰以永定河兩岸隄工沙土浮鬆須密種柳樹以護隄根凡有險要之處廣儲物料十八年四月工部咨查各河營兵丁堡夫每年應積土牛額栽額採柳株葦草並歷年開除現存各數由督飭道詳查造冊送部歲以爲例並聲明每兵一名日

積土牛二尺五寸寒暑月例不堆積每兵歲栽柳  
一百株永定河南北兩岸沙城成活者少亦於年  
底查數冊報至應採柳株葦草儘收儘報並無一

定額數

石景山汎河兵每年額栽柳四千三百株南岸上頭  
工汎九千株下頭工汎一萬二千二百株南岸二工  
汎一萬一千二百株三工汎九千株四工汎九千株  
五工汎九千株六工汎六千株南隄七工汎三千株



音庫分派示  
八工汎三千株九工汎二千六百株北岸頭工上汎  
七千六百株中汎千九二百株下汎七千六百株北  
岸二工汎一萬二千二百株三工汎九千株四工汎  
五千株五工汎六千三百株六工汎六千二百株北  
隄七工汎三千七百株八工汎三千二百株鳳河東  
隄汎二千三百株

謹案植柳旣以衛隄兼可儲料最爲河工要務金  
劉璣嘗言河隄種柳可省每歲隄防之費明平江

伯陳瑄緣隄種樹遲夫稱便我

朝著為功令每兵栽柳歲有額數雍正年間又定有種柳議叙之例後以冒濫停止其栽植之數歲有柴枯例以冊報茲特就其額定者紀之

官司

直隸巡撫兼管河道一員康熙二十九年設雍正六年陞爲總督

直隸正總河一員雍正九年設乾隆十四年以總督

兼之

公署在天津府東門內舊爲天津道署今仍舊

直隸副總河一員雍正九年設乾隆元年罷

公署在固安縣

東門內卽永定河道署北岸分司舊署也今仍爲道署

直隸總督兼理河道一員乾隆六年罷總河十四年

以河道專屬總督

公署在保定府城內行署在固安縣北門外乾隆元年就官屋改爲

總河防汛行署十六年改建長安城南岸三工隄下里許屬宛平縣界每遇伏秋汛時駐工累月嘉慶十

二年奉

旨總督職司統兵事務殷繁嗣後祇

須酌量往來查勘毋庸久駐工次轉致勢難兼顧

南北兩岸分司各一員康熙三十七年設駐固安縣

又設分管南北岸正副筆帖式各十八員四十二年

裁分司一員筆帖式九員四十三年仍增設正副筆

帖式各二十員四十五年裁副筆帖式雍正元年裁

南岸分司歸北岸分司并裁筆帖式八員四年陞爲

永定河道罷分司筆帖式

裕賢親王請設河道官員奏畧直隸之河宜分爲  
四局永定河爲一局應設道員一員總理永定河  
舊有分司及部發効力筆帖式此等人員既非地  
方專員則於民事漠不相關採買收授未免胥役  
擾累而該州縣於分司體有尊卑權無統轄卽分  
司實心任事亦呼應不靈請將永定河分司改爲  
河道駐劄固安縣總理永定河事務其沿河州縣

各添州判縣丞主簿等官以資分防所有同知一員照舊管理將向來効力人員一槩發回則地方既有專管工程必無貽誤

永定河道一員初兼按察使副使或僉事銜乾隆十

八年罷兼銜定爲正四品官

署詳見副總河註

石景山同知一員同派部員經理雍正九年改設駐

盧溝橋汛屬宛平縣盧溝橋巡檢一員

嘉慶七年奏改兼河隸石

山東岸第二十號盧溝橋南雁翅起至二十四號北

岸頭工上汎交界止又自西岸盧溝橋南雁翅第一號起至四十號南岸頭工上汎交界止分隸經管經制外委一員東岸第一號北金溝起至盧溝橋北雁翅二十號止又自西岸盧溝橋北雁翅起至英山嘴迤南止分隸經管

南岸同知一員康熙四十三年設雍正元年兼理北岸同知事十一年復舊汎屬頭工上汎霸州州同一

員

嘉慶年上奉分上下兩汎以霸州州同移駐

下汎宛平縣縣丞一員二

工良鄉縣縣丞一員三工涿州州判一員四工固安縣縣丞一員五工永清縣縣丞一員六工霸州州判一員

北岸同知一員康熙四十年設雍正元年裁歸南岸十二年復舊汛屬頭工上汛武清縣縣丞一員中汛

武清縣縣丞一員下汛宛平縣縣丞一員

嘉慶十一年以北九

工武清縣主簿移駐北岸頭工作爲上汛十二年又改爲縣丞與玉田縣縣丞對改下汛本係主簿十二年與元城縣縣丞對改謹案北岸頭工向止上下兩汛添設之後分爲三汛現在之中汛卽向時上汛



二工良鄉縣縣丞一員

本係主簿嘉慶十二年與南七工東安縣縣丞對改

三工涿州州判一員

本係巡檢嘉慶十二年與薊州州判對改

四工固安縣

縣丞一員

本係主簿嘉慶十二年與正定縣縣丞對改

五工永清縣縣丞

一員

本係主簿嘉慶十二年與南八工武清縣縣丞對改

六工霸州州判一員

本係巡檢嘉慶十二年與南九工霸州州同對改

三角淀通判一員雍正十二年設專司疏濬汎屬南

隄七工東安縣主簿一員八工武清縣主簿一員九

工霸州淀河巡檢一員北隄七工東安縣主簿一員

八工東安縣主簿一員

永定河營守備一員駐劄固安協備一員駐劄北岸  
三工南岸千總一員駐劄南岸北岸千總一員駐劄  
北岸把總一員駐劄北岸

鳳河汛把總一員駐劄鳳河東隄經制外委十二名  
一石景山專汛一駐淀河南岸一駐淀河北岸其餘  
九名隨永定河道差委

乾隆四年總河顧琮請設河營守備奏畧南北兩

岸新舊河兵一千二百名并有石景山河兵三十名共計一千二百三十名兵額衆多開募紛繁錢糧重大千把微員難以專任而各廳員俱係文職如有經管工程稽查難週辦理未能畫一請照南省河營千把設有守備統率管轄之例於永定河添設河備一員令其駐劄適中之固安縣其南北兩岸及石景山河兵開募支放錢糧事務仍由千把分管統聽守備管轄稽查

二十九年總督方觀

承請移水關外委把總奏畧鳳河東岸隄工均關緊要向時並未設有弁兵是以責任不專查東隄長二十六里計設堡房十三處每堡撥兵二名共兵二十六名統以外委把總一員令駐劄東隄適中之處專管修補守護有永定河水關外委把總係於上游用皮餛飩順流報水今盧溝橋已有石景山同知並防汛之千總專司發報應將該弁移駐鳳河所需堡兵卽於南北岸河兵酌量派撥

謹案永定河向無官司元史本紀順帝至正十三年五月命東安武清大興宛平等縣正官添給河防職名從都水監巡視渾河隄岸此始事也明宏治間添設河道總督統理南北直隸河南山東數省河務然爲黃非爲渾也遇有潰溢所在奏聞或命卿貳大臣或都水司屬選廉幹深知水利者督修治之官不常設萬厯七年命保定巡撫兼管河道始布令諸屬而地方有司時亦竭力捍禦以修

防爲已任我

朝自康熙三十七年開新河以後修築長隄遂有南北  
岸分司及筆帖式等員雍正四年怡賢親王奏撤  
筆帖式改分司爲道添增汛員凡沿河州縣水田  
溝洫亦令道員董之定爲考成缺出卽以河員選  
補然官制猶未備也今則上自總督兼理河道下  
至丞倅及千把之屬罔敢或懈故詳列之以見規  
畫之密官守所在有可考鏡焉

河營康熙三十七年設永定河營兵二千名

詳見  
修治

四

十年巡撫李光地請裁存八百名四十九年工部奏

派章京一員於八百名內撥三十名巡防衙門口村

真武廟紀家莊等處隄工永定河兵缺額另募補充

雍正三年總督李維鈞又請裁存六百名乾隆四年

總督朱藻同顧琮奏復六百名嘉慶七年署總督陳

大文奏撥四百名現在額設一千五百八十九名

內食

戰糧者一百七十九名食  
守糧者一千四百十名

巡撫李光地請裁河兵奏畧永定河一年之內惟  
桃麥伏秋各汛修防最急時或十日半月不等河  
兵遇工程緊要率多規避竄匿及水緩工停嚴冬  
無事則又坐糜糧餉應請於前設二千名中擇其  
精壯熟練誠實有籍貫者八百名分給各工以爲  
釘樁下埽守隄之用餘兵一千二百名全行裁汰  
所餘餉銀一萬六千四百餘兩存貯道庫遇有要  
工分司僱募附近民夫充用  
總督李維鈞續裁



河兵奏畧前任撫臣李光地以坐食糜餉題裁一千二百名後仍不無坐食之時應再減去二百名每年節省銀二千八百餘兩仍貯道庫遇有要工僱夫充用 總督朱藻同理河務顧琮請增河兵奏畧查永定河汛臨之際惟有沿河州縣民夫上隄看守多係老弱貧民虛應故事勢難藉其防護工程仍請酌添六百名連現存共一千二百名除派坐糧等項去兵三十名兩岸共河兵一千一百

七十名酌量隄工長短段落分撥一十八汛則汛期搶築兵皆素習既可藉以并力救護汛過後又可令其補隄工之殘缺填水溝之浪窩堆積土牛搜尋鼠穴均屬有濟再河兵旣添兵多弁少管束不周應將分防石景山把總一員掣回仍歸北岸專管上七工汛地其北岸千總照南岸千總之例專管兵丁石景山汛卽於把總員內拔補千總一員照舊管理添弁兵應需俸薪餉乾於司庫裁

兵餉銀項內發給不敷於沿河州縣地糧銀內撥  
補 署理直隸總督陳大文奏畧永定河南岸隄  
長一百五十四里北岸隄長一百五十五里又有  
下口之南大隄八十餘里北大隄四十餘里以及  
鳳河東隄斜埵五十九里工段綿長處處需兵保  
護永定河南北兩岸額設戰兵一百十六名守兵  
一千四十七名共戰守兵一千一百六十三名工  
長兵少每逢伏秋大汛各處要工不敷差遣惟有

奏請酌添戰兵六十名守兵三百四十名分派南岸守備北岸協備經管酌量工段平險添撥各汛以資捍衛查督標額設馬步守兵五千六百八十六名提標額設馬步守兵八千八百一十六名宣化鎮額設馬步守兵七千九百二十七名天津鎮額設馬步守兵六千七百六十九名核計四處兵數較多應請每處抽撥戰兵十五名守兵八十五名共戰守兵四百名撥交永定河道查明險要工

段分防各汛於營務不致貽誤河防得有裨益

謹案金史河渠志孟家山金口牐止以射糧軍守之章宗明昌四年修漳河隄詔依盧溝河例招被水缺食人充夫官支錢米不足則調礙水人戶而都水監統領埽兵萬二千人主隄埽之事又大定二十六年詔增修防軍數皆爲黃河而設卽金口牐議增埽兵亦於全河未有聞焉元代水政甚詳牐有牐戶壩有壩夫又通津要渠間遣禁軍守護

顧都水監獨不置兵治渾之役大抵派附近丁夫  
佐以宿衛鎮戍之卒歐陽元通惠河政績碑記謂  
京城西之金口守隄吏與牖戶晝夜分番邏視不  
贍則借兵士於樞密其言可見也明時亦假屯軍  
禁軍爲之無專卒明史河渠志萬曆三年順天巡  
撫王一鶚議增把總主簿等官令沿河修濬巡緝  
又楊榮固安隄碑記正統元年修固安隄成置守  
戶二十家亦重於防盜決以修濬爲餘事非專肆

力於河也大抵前代治河役罷卽已以河役卒而  
不以卒防河所由屢潰歟河營之設不惟與民異  
亦與兵殊蓋卽役夫而變通之也前代治渾無專  
官亦無專卒遇事徵發僱募事非素練防護恒難  
今易軍民而專設河營於事旣習而於民無擾誠  
甚便也編額而後因工段之長短分兵數之多寡  
法制漸備

高宗純皇帝念河兵楛手履險蹈危更予戰餉以勸勤勞又

以兵數衆多統轄宜嚴千把而外更設守備以專責成賞渥而法愈密矣嘉慶七年增製單輪土車一千兩分留各汛計工險平定車多少仰見我

皇上慎重河防籌維倍至實千載之良法焉



畿輔安瀾志

臣王履泰恭纂

永定河卷十

祠廟

南忠濟河神廟在宛平縣盧溝橋南卽金元明盧溝橋河神廟基也康熙三十七年

勅建乾隆十五年重修

勅封安流廣惠永定河神遵雍正七年石景山廟

賜名廟仍曰惠濟十六年工竣與石景山廟分稱南北惠濟廟凡遣官致祭皆於南廟前撫臣于成龍捐置香火地二頃二十畝又准僧人自行取租開墾荒山坡地五頃永定河筆帖式鄂索柱捐地一頃乾隆十一年又撥給河灘地三頃

謹案金史河渠志世宗大定二十七年夏四月丙子詔封盧溝水神爲安平侯元史本紀世祖至元十六年五月進封桑乾河洪濟公爲顯應洪濟公

東安縣志以爲明正德十六年封非也

北惠濟河神廟在宛平縣西四十里石景山下龐村  
之里雍正七年

勅建八年工竣

賜名惠濟乾隆十五年重修雍正十二年禮部議撥房山縣  
屬廣潤莊太監魏球人官地八頃每歲徵租銀一百  
四十二兩爲香火餼資乾隆十一年又撥給馬家鋪  
閘口以下河灘地一頃

天將廟在盧溝橋東向祀河神建置未詳乾隆十六年撥給南岸河灘地一頃

興隆廟在石景山南明建舊曰回龍廟康熙五十七年春

聖祖駐蹕廟東改今名乾隆十一年撥給馬家舖間口以下河灘地一頃

長安城龍王廟在南岸三工總督行署之左乾隆十六年總督方觀承委同知蔡學頤修建十七年撥給

永清縣河灘地一頃

南張客河神廟在北岸頭工汛乾隆九年建十一年撥給南六工河灘地一頃

南岸龍王廟在固安縣十里舖南隄乾隆九年建十一年撥給馬家舖開口以下河灘地二頃

北岸龍王廟在固安縣十里舖北隄乾隆九年建十一年撥給馬家舖開口以下河灘地二頃

東忠濟廟在固安東關明建乾隆十一年北岸同知

蔡學頤重修撥給馬家鋪開口以下河灘地一頃

西惠濟廟在固安縣西關外半里明萬厯中建雍正十一年重修乾隆十一年撥給馬家鋪開口以下河

灘地一頃

永定河道定柱固安龍神廟碑畧固邑城外向建  
有東西河神廟因敬葺之爲久遠計東廟有地五  
十畝廟地連廟基五十畝祇數僧道饗殮柱暨各  
屬感念靈佑於兩廟捐置段德名下以官地并贖

回舊地坐落永清縣第六柳坨大惠家莊等村與  
固安縣之小西湖張家場呂家營等村共三十頃  
取租支存道庫爲每歲香火祭祀之需所有捐資  
各員弁姓名揭諸碑陰

雙營龍王廟在永清縣南岸舊在縣東趙百戶營建  
置未詳雍正五年因收郭家務新河遂爲河水浸圯  
八年霸州州判蔡學頤重建於雙營乾隆二年總河  
劉勳增置僧寮十一年撥給本汛河灘地一頃

賈家務河神廟在永清縣南岸六工汛建置未詳乾隆十一年撥給本汛河灘地一頃

半截河龍王廟在永清縣屬北岸六工汛乾隆九年建十一年撥給南岸六工河灘地一頃

北岸六工河神廟在永清縣東歲久廢圯民修乾隆十七年撥給河灘地一頃

謹案永定河神廟前經撫臣于成龍捐置地畝以供香火猶未及諸廟也雍正十一年河道定柱續



置賀堯營等村官地二十九頃歲徵租銀三百三十兩有奇分資各廟後以河流漫溢地畝沙淤租賦缺焉乾隆十一年定河灘分授之例六工灘地尤多河臣高斌以廟大小量撥頃畝仍視民戶輸租不得私賣自茲歲費充裕各廟賴之

永清縣龍王廟一在縣治東城下一在西門外

永清縣志萬曆三十五年霖雨四十餘日城垣隄岸俱圯邑人晝夜立水中東城下有巨蛇丈餘知

縣李循祈禱立祠以祀患稍息

東安縣龍玉廟

東安縣志舊在縣治東門內改建南關外

武清縣龍王廟

武清縣志在縣西郭外井泉甚甘

霸州龍王廟有七一在山川壇西一在栲栳圈一在趙哥莊一在臨津一在甯家口一在陶家務一在用

家口

思功廟在霸州栲栳圈

霸州志祀兵備副使陸坤錢藻爲開河築隄有功  
吳州判祠在霸州善來營大隄

霸州志吳名尚義修隄有功文安民請建

玉皇廟前殿祀龍神亦稱龍神廟本在南岸下頭工  
嘉慶九年移建南岸上頭工霸州州同汛

水利

曹魏戾陵堰渠

〔永經注〕魏征北將軍劉靖以嘉平二年立遏於水道高粱河造戾陵堰開車箱渠灌田歲二千頃凡所封地百餘萬畝至景元三年遣謁者樊晨更制水門限田千頃刻地四千三百一十六頃出給郡縣改定田五千九百三十頃水流乘車箱渠自蘄西北逕昌平東盡漁陽潞縣凡所潤舍宋本四五作合

百里所灌田萬有餘頃 魏書裴延儻傳漁陽燕  
郡有故戾陵諸堰廣袤三十里皆廢毀多時延儻  
表求營造遂躬自履行相度水勢隨力分督未幾  
而就溉田百萬畝爲利十倍

隋盧溝稻田

冊府元龜隋高祖開皇中裴行方檢校幽州都督  
引盧溝水廣開稻田千頃百姓賴以豐給

金口陂

金史河渠志帝宗大定二十七年宰臣以孟家山  
金口牕下視都城高一百四十餘尺倘遇暴漲其  
害匪細若固塞之則所灌稻田俱爲陸地種植禾  
黍亦非曠土止是其言遣使塞之

元渾河

元史河渠志世祖至元二十八年都水監郭守敬  
奉詔興舉水利因建言疏鑿通州至渾河引渾水

溉田

明西湖

二統志明季南人與水田之利盡決諸窪隄塍舊畚窀似江南

本朝京西京東營田

京西局宛平縣營田雍正六年縣治西南修家莊三家店等處引永定河洩水於南村沙溝內農民自營稻田一十六頃

京東局武清縣營田雍正四年怡賢親王於高各

莊引涼水河南至墩上村循鳳河故道開挖入淀  
卽於柵村疏渠分引溉田一千八百畝

南北岸河灘淤地

宛平縣十九頃九十九畝良鄉縣十一頃三十二  
畝有奇涿州四十頃二十八畝有奇固安縣一頃  
七十四畝永清縣五十二頃四十二畝有奇霸州  
九十八畝有奇以上俱乾隆二十二年清丈又永  
清縣原報新淤一百四十八頃六十三畝有奇續



報新淤二十六頃三十一畝乾隆十六年撥補東  
武家莊馮家場朱家莊等村莊房地基歸入淀地  
案內九頃二十四畝有奇改移下口河身內減糧  
徵租民地一百七十頃四十三畝有奇霸州原報  
四頃二十四畝有奇十六年改移下口河身內減  
糧徵租民地四百八十二頃八十七畝有奇東安  
縣二十五頃九十二畝乾隆十六年改移下口河  
身內減糧徵租民地四百八十九頃三十四畝有

奇武清縣一百頃十四畝乾隆十六年改移下口  
河身內減糧徵租民地一百八十九頃十四畝有  
奇 乾隆十年總督高斌奏畧定泊河灘之地向  
時未經立有章程請逐一查勘將查出新舊地畝  
分給附近貧民認種每戶自十里至三十里計口  
授田按畝輸租不得濫請陞科毋許踰限佔踞如  
私墾年久未經陞科在百步以內者仍聽本人耕  
種如舊百畝以上餘地撤出另佃如已報陞科者

改爲租息令本人照舊承種若從前陞科時舉報  
未盡准自首入官其應納租數種稻種靛等地每  
畝租銀八分於秋後徵收旱地上等每畝租銀六  
分次等每畝租銀三分專種一季夏麥者麥熟後  
徵收兼秋禾者仍分麥不雨季徵收再河地入水  
淹害祇將應納租銀豁免逃絕之戶收回另佃私  
行典買與受同罪 十二年總督那蘇圖奏畧查  
霸昌道所轄之霸州文安大城永定河道所轄之

永清東安通永道所轄之安州靈壽天津道所轄  
之任邱吳橋青縣滄州大名道所轄之磁州等十  
九州縣冊報共地七百二頃七十四畝二分零應  
徵租銀二千七百七十兩七分零統於乾隆十二  
年徵租爲始 二十六年總督方觀承尙書舒赫德  
總河顧琮議改冰窖下口奏畧隄外村莊地畝分  
隸朔州永清東安武清四州縣各村莊土民因下  
口甚寬河流靡定水所不到之處與淤積之區仍

可播穫有收恐糶去而業隨之呈懇不願全除應  
請照舊河泊地科則不論大小地每畝概徵銀七  
釐二毫五絲較之原額約減十分之六惟是水道  
無常如將所減銀數仍作爲正額恐有水佔未種  
及種後被淹情形應請照河灘淤地之例照數作  
爲租額分麥秋二季交納查明實係無收分別半  
免全免並昭體恤至旗地內如係當差地畝應於  
各縣存退餘絕旗地並舊河身地內另籌撥補將

水佔原地撤出存官備用如係旗人本畜仍願守業不願另行撥補者聽便如係在官徵利之有退餘絕等地查明實被水佔卽與除租其減租除租等章程俱於乾隆十六年爲始 三十一年總督方觀承奏畧永定河舊下口一帶及南北兩岸淤山地畝向爲土家踰限佔種並旗莊人等冒認老圈地畝紛紛爭訟清查撤出復將全河淤地普行丈清除隄身內外各十丈留爲種柳取土之地其

查出新舊淤地隸永清東安二縣共地八十九頃  
三十一畝零隸霸州固安涿州良鄉宛平五州縣  
共地七十二頃九十二畝零分撥臨汛上隄防守  
貧民耕種輸租永東二縣共三千八百三十一戶  
每戶撥地六畝五分宛良涿固霸五州縣戶冬地  
少每戶撥地五畝又以永東二縣所餘地畝分撥  
各龍王廟每處或一二頃或三四頃以供晨昏香  
火均照原定租額一例徵收報解

謹案畿輔通志永定河濁泥善淤苗稼凡所淤處  
變瘠爲沃其收數倍河所經由兩岸窪城之地甚  
多若相高下開濬長渠如懷來保安石景山引灌  
之法分道澆溉則斥鹵變爲肥饒而分水之道旣  
多則奔騰之勢自減從高而下自近而遠一河之  
餘可及十餘州此亦轉害爲利之一端也又李光  
照東安縣志云渾河下口水佔之地按畝給價除  
糧此莫大之曠典而民有願有不願者一顧目前



頗中民隱

一計日後也定例河佔之地每畝給價六錢東武  
窪下之地每畝僅值一二錢官價已倍其值此願  
目前者之所以願售也渾河所經漫衍停淤數年  
盡成沃壤其所值或數倍或什倍且東安旗圈投  
充之地十居其六民間頗重恒產一領官價淤出  
之後卽成官地不得復歸原業此計日後者所以  
不願售也有力之家已納數年租銀尚屬易辦貧  
民不免拮据此又告蠲告賑之所以紛紛也其設